

华夏惠利货币市场基金C类基金份额 开放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2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惠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惠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0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惠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华夏惠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12月3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12月3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惠利货币A	华夏惠利货币B	华夏惠利货币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4056	004251	011547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转换业务	-	-	是

注：华夏惠利货币A类、B类基金份额已开放转换业务。

2.日常转换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华夏惠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转换等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业务操作需要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转换业务

3.1基金转换费用

3.1.1基金转换费：无。

3.1.2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指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3.1.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3）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如果转入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比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高，则收取的申购费用为转入基金适用的固定费用；反之，收取的申购费用为0。

（1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后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2）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固定费用—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的销售服务费率×转出基金的持有时间（单位为年），最低为0。

（15）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对于货币基金的基金份额转出情况的补充说明
对于货币型基金，每当有基金新增份额时，均调整持有时间，计算方法如下：
调整后的持有时间=原持有时间×原份额/（原份额+新增份额）

3.1.4上述费用另有优惠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基金转换的有关业务规则。

3.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目前投资者只可在同时销售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办理本基金转换业务的单笔转入申请应遵循转入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规定，单笔转出申请应遵循本基金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本公司决定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合并进行限制，即自2021年12月3日起，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申请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合计申请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500万元，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本基金A类、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业务上限不变。

4.基金销售机构

自2021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在以下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gbchina.com.cn	400-830-8003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om	95574
3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inzhoubank.com	400-66-96178
4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lidfund.com.cn/	95733
5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5irich.com	010-66154828
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www.hcfunds.com/	400-619-9059
7	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www.taixinc.com	4000048821
8	京东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http://fund.jd.com/	95118, 400-098-8511
9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www.paiwawang.com	400-666-7388
10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www.amcfortune.com	400-817-5666
11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18.cn	95357

各销售机构可办理的业务类型、业务办理状况以其各自规定为准。销售机构办理转换等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销售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新增或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官网公示。

5.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媒介，披露开放日的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

6.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开放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查询《华夏惠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华夏惠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其他相关公告。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6666）了解本基金日常业务办理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格和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日